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 2017-031 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分别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彩虹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

公司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等。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六日